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康淑惠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spo00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52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05240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5240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環保局宣導配合本市「生熟廚餘全回收政策」，
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環保局112年5月31日桃環廢字第1120044679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本市人口持續成長，廚餘量也隨之提升，為減少廚餘混入
垃圾後排出，本市已於111年4月1日正式實施「生熟廚餘全
回收」政策。

三、請配合旨揭政策執行下列事項：

(一)落實分類回收：督促清潔維護承攬業者、營養午餐團膳
業者執行廚餘回收，並請本市各公私立學校配合辦理惜
食環境教育。

(二)教育宣導：利用官方網站、電子看板或張貼布告欄等方
式協助宣導，並於下學期印製學生聯絡簿時納入宣導內
容。

四、有關廚餘回收分類之相關資訊，可至該局資源回收教育網/

學務處

112/06/02 10:42



1120005349

有附件

源頭減量/廚餘回收/廚餘分類方式查詢，網址：

<https://recycle.tyemid.gov.tw/>。

五、隨文檢附「生熟廚餘全回收」宣傳單電子檔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皇佳食品廠、沅益食品有限公司、裕民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津味企業有限公司、松晟企業社、榮興企業社、好鮮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琳團膳有限公司、逸馨園有限公司、全盛美食有限公司、萬興達有限公司、雙翼食品有限公司、廣豐食品有限公司、田欣餐點食品廠、鮮口味有限公司、久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至芃企業有限公司、永得有限公司、茂裕商行、軒泰食品有限公司、鼎欣企業社、紅蕃茄餐飲事業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